



# SHANG HUA HOLDINGS LIMITED

## 上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1)

###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上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8,343	31,162
銷售成本		(8,235)	(30,503)
毛利		108	659
其他經營收入		723	308
分銷費用		—	(72)
行政費用		(1,920)	(3,346)
除稅前虧損		(1,089)	(2,451)
所得稅抵免		51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期間虧損		(1,038)	(2,451)
每股虧損－基本	7	(1.25仙)	(2.98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86</b>	97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8	<b>2,219</b>	154
證券投資		<b>1,219</b>	1,682
有抵押銀行存款		<b>75</b>	75
銀行結存及現金		<b>29,579</b>	32,088
		<b>33,092</b>	33,99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	<b>589</b>	744
<b>淨流動資產</b>		<b>32,503</b>	33,255
		<b>32,589</b>	33,352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0	<b>8,328</b>	8,328
儲備		<b>24,261</b>	25,024
		<b>32,589</b>	33,352

## 簡明綜合股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滙兌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七月一日	8,328	(400)	323	25,101	33,352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產生 之滙兌差異	—	—	275	—	275
期間虧損淨額	—	—	—	(1,038)	(1,038)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328</u>	<u>(400)</u>	<u>598</u>	<u>24,063</u>	<u>32,589</u>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一日	5,552	(400)	—	28,289	33,441
發行普通股	2,776	—	—	—	2,776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產生 之滙兌差異	—	—	203	—	203
期間虧損淨額	—	—	—	(2,451)	(2,451)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328</u>	<u>(400)</u>	<u>203</u>	<u>25,838</u>	<u>33,969</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3,788)	(1,436)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1,004	282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	2,77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2,784)	1,62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2,088	27,2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5	203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29,579</u>	<u>29,11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存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29,579	29,113
銀行透支	—	—
	<u>29,579</u>	<u>29,113</u>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零六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惟預期於二零零六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會計政策除外。此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其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對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有效或可較早採納。董事會決定，以現時已發行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為基準，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納該等會計政策。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關分部資料之主要呈報形式為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b>6,387</b>	<b>1,956</b>	<b>8,343</b>
分類業績	<b>51</b>	<b>57</b>	<b>108</b>
其他經營收入			<b>723</b>
未分配公司開支			<b>(1,920)</b>
除稅前虧損			<b>(1,089)</b>
所得稅抵免		<b>51</b>	<b>51</b>
期間虧損			<b>(1,038)</b>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u>30,785</u>	<u>377</u>	<u>31,162</u>
<b>分類業績</b>	<u>619</u>	<u>40</u>	659
其他經營收入			308
未分配公司開支			<u>(3,418)</u>
除稅前虧損			(2,451)
所得稅抵免			—
期間虧損			<u>(2,451)</u>

4. 期間虧損

期間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折舊	21	25
利息收入	(538)	(282)
證券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收入)	<u>(7)</u>	<u>473</u>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之香港及中國業務在期內錄得稅項虧損，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內為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6. 股息

於本期間內未有支付股息，董事並不建議支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間虧損約1,03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451,000港元)及期內加權平均普通股數83,285,449股(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82,130,165股(已對期內公開發售做出調整))計算。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潛在攤薄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報每股攤薄虧損。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60日。

以下為於報告日期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0日內	2,091	—
31-60日	—	—
60日以上	—	14
	<hr/>	<hr/>
	2,091	14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8	140
	<hr/>	<hr/>
	2,219	154
	<hr/> <hr/>	<hr/> <hr/>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以下為於報告日期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0日內	—	—
31-60日	—	—
60日以上	<b>1</b>	<b>1</b>
	<hr/>	<hr/>
	<b>1</b>	<b>1</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588</b>	<b>743</b>
	<hr/>	<hr/>
	<b>589</b>	<b>744</b>
	<hr/> <hr/>	<hr/> <hr/>

## 10. 股本

	股份數目	款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b>1,500,000,000</b>	<b>150,000</b>
	<hr/>	<hr/>
已發行及全面繳足：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 公开发售(附註1)	<b>55,523,633</b> <b>27,761,816</b>	<b>5,552</b> <b>2,776</b>
	<hr/>	<hr/>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3,285,449</b>	<b>8,328</b>
	<hr/> <hr/>	<hr/> <hr/>

附註1：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按每股0.10港元透過以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為基準公开发售27,761,816股發售股份(「公开发售」)，籌集資金淨額約2,6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之額外運營資本。於公开发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全面繳足之普通股數目由55,523,633股增至83,285,449股。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為8,343,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減少約73%，期間虧損約為1,038,000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業務回顧及展望

電腦消費產品市場競爭激烈，毛利率自二零零五年同期之2.11%下降至1.29%。

本集團將繼續在香港從事專注於電腦消費產品之業務，電腦消費產品包括各類電腦產品，例如無線網卡、寬頻分享器、網卡、高速傳輸介面卡、數碼記憶、讀卡器與多種不同類型之儲存解決方案。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機會將本集團業務作多元化發展，以擴闊收益基礎。

## 財務摘要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及現金結餘總計約29,579,000港元。流動比率約為56倍，流動資產淨值為32,503,000港元。基本上，本公司之所有業務乃由其本身之流動資源提供資金。資本負債比率於過去兩年近乎達致零之水平。本集團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因主要資產、收入及支出是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該等貨幣在回顧期間的匯率相對穩定。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結欠任何銀行或財務機構任何借款或擔保。此外，本集團之資產並無抵押或任何繁重產權負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4名員工（包括本集團之董事）。本集團之薪酬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釐定。薪金一般根據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檢討一次。於回顧期間內，並無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顯示，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

### 好倉

名稱	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Pioneer Wealth Limited (附註1)	20,297,875	24.37%
Aster Well Limited (附註2)	13,957,000	16.76%

附註1： Pioneer Wealth Limited之全部股本由Lucy Du女士及Helen Zhang女士實益擁有，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附註2： Aster Well Limited之全部股本由管梅女士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通知有任何人士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短倉。

## 買賣及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 守則條文A.2.1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訂明。

本公司並無正式設立行政總裁之職位。然而，周莉萍女士一直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者之角色。由於相讓此結構會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及一致之領導層及執行此結構。儘管如此，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及監察有關狀況，並會確保現時之結構不會減弱本公司權力之平衡。

### **守則條文 A.4.1**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A.4.1 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蓋因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具有特定職權範圍之薪酬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之董事聘用政策及酬金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乃按照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檢討有關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

### **於聯交所刊登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 16 第 46(1) 至 46(6) 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盡快於聯交所網頁上刊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周莉萍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周莉萍女士、管梅女士及黃旭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佘俊樂先生、陳為光先生及魏智勇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